华建字[2017]42号

**关于印发《五华县住建局突发公共事件**

**应急预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局所属各单位：

现将《五华县住建局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7年8月15日

五华县住建局办公室印发 2017年8月15日

五华县住建局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为提高我局保障公共安全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的能力，在发生突发事件时能及时、有效地组织救援，尽可能减少人员伤害和财产损失，根据县府办《关于印发五华县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特制定本预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建立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明确各股室、有关单位的应急工作责任，提高我局对相关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预防和减少市政工程施工、房屋建筑施工和单位消防安全事故发生，有效控制事态发展，降低突发事件造成的危害和影响，最大限度地保护国家、人民群众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二、工作原则

**（一）以人为本，安全第一。**把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作为应急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公共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切实加强应急救援人员的安全防护，提高科学指挥的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充分依靠专家和广大人民群众，建立健全组织和动员人民群众参与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有效机制。

**（二）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坚持分级管理、分级响应、条块结合、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根据突发公共事件的严重性、可控性、所需动用的资源、影响范围等因素，分级制定和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落实岗位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及指挥权限。

**（三）预防为主，平战结合。**认真做好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各项准备，居安思危，防患于未然。要把重点放到平时的预防工作上，强化人防、物防，完善预案，经常性地组织消防、地震等演练。

**（四）协调应对，快速反应。**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小组及预防队伍的建设，依靠全局人员的力量，形成指挥灵敏、行动迅速、配合有力、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机制。

三、组织机构与职责

为保证本预案的组织实施，确保责任落实到位，特成立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小组。

组　长：周铁伟（局 长）

副组长：黄远华（副局长）

张载良（副局长）

黄伟靖（副局长）

胡小立（系统党工委副书记）

李 波（总工程师）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黄远华同志兼任，成员由各股室及下属单位组成。负责指挥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本系统与县直相关部门的关系，对本系统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理工作进行督查和指导，统一安排、调用救援的人员、物资、设备、器材，向上级报告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控制、救助工作，组织落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四、应急处置措施

**（一）加强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

成立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抢救工作组，组长由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城管股、质监站、监理单位、施工企业、设计单位和工地项目部组成。局应急办在接到市政工程施工安全突发事件报告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同时，立即上报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迅速组织有关股室及相关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协助调集救援人员、救援车辆、救援设备和救援物资等，检查各项救援措施落实到位情况。

按照职责分工，立即通知各综合协调、现场抢险、事故调查、善后处理小组负责人以及有关组成人员和技术人员，布置施救，确保立即到位，履行施救职责。通知内容包括事故发生的简单情况，产生的主要危害，施救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具体施救要求和注意事项等。督促指导建设单位(施工企业)迅速开展救援、事故调查以及善后处理工作。

**（二）加强房屋建筑施工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

成立房屋建筑施工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工作组，组长由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建工股、质监站、监理单位、施工企业和设计单位和工地项目部组成。

一旦灾情发生，局应急办要紧急动员，组织建工股、质监站等部门，支援本系统的抢险救灾工作。指挥抢险队伍，协调专家、技术人员赴现场分析事故原因、研究部署处置方案，采取相应应急措施。同时，启动房屋建筑施工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在最短时间内组织应急抢险人员赶赴现场设置警示标志，疏散人员、车辆，隔断危险区域，同时做好现场监护工作；调用抢险物资、应急器材投入抢险行动。

同时，根据事态发生及现场情况需要，现场指挥部必要时协调公安、消防、电力、通讯、医疗、水务、燃气等相关单位实施协同抢险及人员救治作业。

**（三）加强局属单位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管理**

局属有关单位发生设施、设备、库房、办公、财物室等的破坏及火灾等危险，群体性上访事件出现围堵、冲击国家机关、拦截公务车辆、破坏公共财产等对人民生命财产和安全造成危害的突发事件。当突发事件发生时，各单位应立即提出意见和建议报领导小组，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局应急办迅速召集局业务股室、相关事件发生单位领导赶赴现场，局领导在现场设立指挥部，指挥、协调相关专家、技术人员赴现场分析事故原因、研究部署处置方案，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领导小组办公室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并随时与有关各方保持联系，及时沟通情况，有效消除各类突发事件。

五、工作要求

（一）建立和实行突发事件报告制度。局应急办和各应急小组，要强化责任意识。发现突发事件要在规定的时限内向局主要领导和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二)充分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准备工作。加强应急值班值守工作，值班人员应保证24小时在位，保持通讯畅通。各应急小组和重点业务股室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筹备救灾物资，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并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

（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宣传教育工作。机关各股室和所属各单位要树立大局观念和安全第一的意识，在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积极配合，做到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局应急办公室和各应急小组应熟练掌握突发事件的处置程序，掌握日常安全知识和自救常识，最大限度地预防及降低突发事件所造成的损失。